

#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22年11月16日发出，并于2022年1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其中3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傅青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9,896.15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且流动性好的要求，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 三、 备查文件

- 1、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2日